

## 江苏省启东市人民法院公告

沈冬东:本院受理的顾菊娣与沈冬东离婚纠纷一案,原告向本院提出诉讼请求:1、准许原被告离婚;2、财产依法分割;3、诉讼费共同承担;因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法律文书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规定,向你公告送达(2025)苏0681民初12230号起诉状副本、开庭传票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诉讼风险告知书、廉政监督卡等相关法律文书,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,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。在此期间内请你提供与原告诉讼请求相关的证据,逾期不举证将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。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4日(2025年12月8日)上午9时00分(遇节假日顺延)在吕四法庭第一审判法庭开庭审理,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特此公告!

启东市人民法院

